

最高检：建立全程同步动态高效的监督办案机制

2019 年, 最高人民检察院将以强化业务数据分析研判为引领, 以探索建立案件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和建立健全适应内设机构改革后新办案模式的监管机制为重点, 全面履行案件管理职能, 着力提高业务监管水平。

最高检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董桂文 2 日表示, 检察机关将大力推进案件流程管理规范化建设, 逐步建立全程同步动态高效的监督办案工作机制, 研究制定《最高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部门统一受理案件标准》《捕诉一体办案模式下案件

流程监控要点》等, 并加紧推动最高检机关遗留涉案财物的处置工作, 指导全国检察机关案件管理部门加大大地区积存案件涉案财物处理力度。 “我们将加强案件质量管理顶层设计, 引导各级检察机关努力提高办案质量、增强办案效

果。”董桂文说, 最高检将牵头探索建立案件质量评价指标体系, 明确评价项目和内容, 继续指导各地结合实际细化评查规则和等次标准, 探索逐步从评查程序性问题为主向评查实体性问题、办案效果为主的转变。 在规范人民监督员工作方

面, 据悉, 最高检将着力拓宽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和监督检察工作渠道, 修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监督员监督工作的规定》, 组织召开人民监督员工作座谈会, 探索人民监督员参与案件质量评查工作等。 / 新华社

2018 年全国法院审结检察机关环境公益诉讼案件1252件

最高人民法院2日发布的《中国环境资源审判2017-2018》白皮书显示, 2018年, 全国法院共受理检察机关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1737件, 审结1252件。 据介绍, 人民法院近年来依法审理检察机关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 在遵循民事诉讼、行政诉讼基本制度基础上不断完善审理程序和裁判规则, 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 提升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司法保障水平。 白皮书显示, 人民法院依法严厉惩治环境资源犯罪。2018年, 全国法院共受理环境资源刑

事一审案件26481件, 审结25623件, 比2017年分别上升16.51%和13.19%。同时, 2018年全国法院共受理环境资源民事一审案件192008件, 审结182691件; 受理环境资源行政一审案件42235件, 审结41725件; 受理社会组织提起的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65件, 审结16件。 白皮书还显示, 人民法院积极探索省、市级政府提起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规则。截至2018年底, 全国法院共受理省、市级政府提起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案件20件, 审结8件。据悉, 最高人民法院正在研究制定

专门的司法解释, 为正确审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提供具体操作规范和指引, 保障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的全面试行。 最高人民法院当日还发布了人民法院生态环境保护十大典型案例, 包括: 被告人董传桥等19人污染环境案, 被告人卓文走私珍贵动物案, 东莞市沙田镇人民政府诉李永明固体废物污染责任纠纷案, 韩国春诉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水污染责任纠纷案, 常州德科化学有限公司诉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及光大常高新环保

能源(常州)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许可案, 杨国先诉桑植县水利局行政协议及行政赔偿案, 江苏省人民政府诉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 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诉秦皇岛方圆包装玻璃有限公司大气污染责任民事公益诉讼案, 仁市人民检察院诉贵州玉屏湘盛化工有限公司、广东韶关沃鑫贸易有限公司土壤污染责任民事公益诉讼案,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检察院诉沭阳县农业委员会不履行林业监督管理法定职责行政公益诉讼案。 / 新华社

旅游陷阱套路多 谨防中招“固定套路”

随着旅游市场的快速发展和消费者法律意识的提高, 签订旅游合同成为消费者旅游出行普遍选择的保障方式, 也成为消费者维护自身权益的重要手段之一。 记者日前了解到, 某些不公平、不合理的条款往往隐藏于冗长的合同条文之中, 具有一定的迷惑性, 让消费者难以发现。而消费者往往没有认真阅读或详细了解条款内容, 就在旅游经营者预先拟定的“格式合同”上草率签字, 直到发生纠纷才发现落入了某些精心设计的“固定套路”, 给后续维权造成障碍。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 “格式条款”是“当事人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 并在订立合同时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 赵女士与某旅行社签订了《出境旅游合同》, 并预先支付费用15000元。出行前, 赵女士因家中老人病重无法继续行程, 欲解除合同, 自愿承担合理损

失, 并要求旅行社退还剩余费用。 赵女士提出解约时, 距约定出发日期尚有4日。按合同约定, “旅游者出发前4日至6日退团, 按旅游费用总额的70%赔偿旅行社损失”。但旅行社表示, 合同约定的金额不足以赔偿旅行社的实际损失, 应按条款“如按上述比例支付的业务损失费不足以赔偿组团社的实际损失, 旅游者应当按实际损失对组团社予以赔偿”来执行。赵女士认为有失公允, 诉至法院。 法院经审理认为, 旅行社提供的“格式条款”明显加重了旅游者的责任, 有失公平。故对旅行社减轻自己责任的条款不予采纳。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田晓昕介绍,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六十五条规定, 在旅游者解除合同的情况下, 旅行社应当在扣除必要的费用后, 将余款退还旅游者。最终法院判令旅行社扣除必要费

用后将剩余团费10500元余款退还了赵女士。 北京市律师协会民法专业委员会主任、北京宸章律师事务所主任吴晨说: “在旅游市场高度发达的今天, 若交易双方不通过‘格式条款’来固定权利义务关系, 每次签订合同都进行长时间的反复协商并不现实。” “‘格式条款’不同于‘霸王条款’, 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吴晨说, “格式条款”的主要功能是在大量的交易中反复使用, 将不同的消费需求予以统一规范, 提高交易效率。因此, 格式条款具有“单方制定”“未经协商”的基本特点。 吴晨介绍, 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应当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当事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 并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对方注意免除或者限制其责任的条款, 按照对方的要求, 对该条款予以说明。 记者了解到, 提供“格式条款”的旅游经营者, 在专业知

识、信息资源以及市场地位上都具有一定的“优势”, 而这些“优势”造成了消费者与旅游经营者之间的不对等状态。 “如果法律不对‘格式条款’的利用进行必要的限制, 就可能有违民法‘自愿’‘公平’‘诚信’的基本精神。”田晓昕说, 若“格式条款”约定不够明确, 发生歧义, 应从保护消费者的角度出发, 由提供格式条款的旅游经营者承担不利后果。“这也是‘合同法’的基本理念之一。” 受访专家提醒, 旅游者在签订合同时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 在出行前做好充分准备, 确定行程中需要特别关注的问题, 以便在签订旅游合同时更有针对性。此外, 审查合同要认真, 对合同中没有约定的重要事项, 或虽有约定, 但不明确、有歧义的, 应及时向旅游经营者提出, 要求其给予相应的解释说明。必要时, 可通过补充条款的形式进行特别约定。 / 新华社

天津规定：“车牌竞价”收入资金专项用于城市公共交通事业支出

为支持公共交通事业发展,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近日发布的《天津市小客车总量调控增量指标竞价收入资金征缴和使用管理办法》明确规定, “车牌竞价”收入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用于城市公共交通事业支出。 办法指出, 竞价收入资金作为公共资金, 其收缴管理严格执

行收支两条线规定, 由税务机关征收并缴入市级财政国库。竞价收入资金根据总量平衡、轻重缓急的原则, 科学合理安排支出, 年度支出总额不得突破竞价收入资金当年收入与上年结转之和。竞价收入资金应充分体现政府引导和调控作用, 通过资金征缴和科学安排支出, 有效缓解城市交通

拥堵、能源消耗和环境质量等问题, 促进公共交通事业发展, 体现公交优先发展战略。 办法明确, 竞价收入资金具体使用范围包括, 补助公交车辆更新购置; 支持公交设施建设、轨道交通建设, 支持交通拥堵治理和改善项目; 补助公交、地铁票价优惠, 公交行业综合补贴; 其他城

市公共交通事业发展的相关支出。 为了对竞价收入资金加强监督管理, 办法还规定, 竞价收入资金征缴和使用单位依法依规对竞价收入资金进行管理, 资金使用单位对取得的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形式截留、挪用。 / 新华社

广州市全面推行养老机构责任保险

记者2日从广州市民政局获悉, 广州市日前印发实施《广州市民政局关于全面推行养老机构责任保险的通知》, 将市、区各级公办养老机构(含农村敬老院)纳入责任保险购买范围, 并要求到2020年实现全市养老机构责任保险全覆盖。 通知规定, 除了要求享受政府各类财政补贴、扶持的民办养老机构购买养老机构责任保险, 还将市、区各级公办养老机构(含农村敬老院)纳入购买范围。公办养老机构责任保险经费相应由各级财政负担或通过福利彩票公益金立项解决。享受市、区政府财政补贴、扶持的民办养老机构, 应将相关补贴、扶持资金优先用于购买养老机构责任保险。 截至2018年年底, 广州共有养老机构189家, 机构养老床位数超过6.5万张。 / 新华社

上海建设“西岸智慧谷”：打造人工智能总部基地

上海正在徐汇滨江建设“西岸智慧谷”, 形成人工智能的产业高度、密度和梯度, 打造人工智能总部基地。这是记者 1 日从上海徐汇重大工程建设现场推进会上获得的信息。 据了解, 上海正引导科技型企企业向徐汇滨江集中布局, 抢占人工智能领域制高点, 打造占地面积 30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0 万平方米的“西岸智慧谷”, 建设上海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和国家人工智能高地新地标, 与浦东张江科学城等东西呼应。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人士说, 正在建设的“西岸智慧谷”, 将成为链接全球人工智能产业网络的必要环节, 并成长为重要的枢纽。同时, 夯实人工智能示范项目, 加快推进多种类人工智能应用体验式场景的建设。 徐汇滨江地区是上海新一轮发展的重点区域之一。在此前实施“艺术西岸”布局的基础上, 正在开启“科技西岸”的建设, 打造“双 A”(AI 人工智能 + ART 艺术)引擎。 / 新华社

陕西：校外培训机构不得选用民宅等场所办学

长期以来, 在居民住宅办培训机构这一现象屡见不鲜。陕西省教育厅等 5 部门近日联合出台《陕西省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指导标准》, 要求培训机构不得选用民宅、地下室等场所办学。 标准指出, 校外培训机构应具有满足教学需要的相对稳定和独立使用的办学场所和设施设备。在办学场所面积方面, 同一培训时段内每位学生的平均教学用房建筑面积不得少于 3 平方米, 并且教学场所面积应不少于办学场所总面积的 80%。 标准要求, 校外培训机构租用和自有场地必须适合办学, 租赁期或使用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得少于 3 年, 房屋质量、食品卫生、消防等应符合有关安全规定, 不得选用居民住宅、地下室及其他有安全隐患的场所, 不得租借各类中小学校校舍、场地培训, 应配备与培训层次、类别、项目、规模相匹配的阅览、生活场所。 / 新华社